



华阳变速

NEEQ:839946

湖北华阳汽车变速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Hubei HuaYangAutomobileGearshiftsystemCo.,Ltd



半年度报告

2021

公司半年度大事记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监许可〔2021〕2074号

**关于核准湖北华阳汽车变速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

湖北华阳汽车变速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报告》（华阳变通字〔2021〕007号）及相关文件收悉。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61号）等有关规定，经审核，现批复如下：

- 一、核准你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3,400万股新股（含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所发新股）。
- 二、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应严格按照报送我会的申请文件实施。
- 三、本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 四、自核准发行之日起至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前，你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我会并按规定处理。


2021年6月18日

**2021年6月18日，中国证监会同意公
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



自动变速箱 AMT 轻量化系列新品

证书号 第12701789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水箱装置控制电路

发 明 人：王永意；陈伦宏；周俊；程兴东；张琛平

专 利 号：ZL 2020 2 2289446.4

专 利 申 请 日：2020年10月14日

专 利 权 人：湖北华阳汽车变速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442000 湖北省十堰市郧县城关大桥南路2号

授 权 公 告 日：2021年03月16日 授 权 公 告 号：CN 212725732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和专利审查指南的规定，对发明专利权授予发明专利权，发明专利权的期限为二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的归属及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2021年03月16日

局长 申长雨

第1页(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背面

公司上半年共取得 5 项专利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软著登字第7131381号

软件名称： 华阳汽车产品管理系统
[简称：HY-PMS OS]
V1.0

著 作 权 人： 湖北华阳汽车变速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开发完成日期： 2020年07月09日

首次发表日期： 2020年08月10日

权利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 记 号： 2021SR0409154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
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2021年09月17日

No. 07613427

公司上半年共取得软件著作权 6 件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概况	6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8
第四节	重大事件	17
第五节	股份变动和融资	28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33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37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79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陈伦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欢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吴欢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本半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半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半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审计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重大风险提示表】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主要客户较集中风险	公司报告期主要客户是潍柴控股及其集团下属公司、法士特传动集团和东风商用车有限公司。公司主要客户比较集中，公司与以上客户形成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尽管公司同现有销售客户关系保持稳定，如果公司主要客户需求下降、客户对公司供应商认证资格发生不利变化、因产品交付质量或及时性等原因不能满足客户需求而使客户转向其他供应商采购产品或者公司未按计划拓展新客户，将可能给公司的业务、营运及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进而导致公司利润下滑。
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铝合金和钢是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材料，外购毛坯、铝合金、钢材的价格变化对公司成本影响较大。铝合金和钢受供求关系、市场环境等影响，价格会产生波动，如果未来原材料价格出现大幅波动，公司不能够通过原材料库存管理、与客户的签订价格联动协议等方式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对采购成本的影响，将对产品成本、销售价格及利润空间产生影响，存在原材料价格波动影响获利能力的风险。
主要资产被抵押的风险	公司因生产经营需要将部分土地使用权等不动产用于借款抵押，所借款项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如果公司到期不能归还借款，则公司主要资产将会被债权人处置，导致公司的经营受到影响。
国内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国家对汽车产业的政策支持力度不断加大，尤其是新能源汽车，以及近些年来随着经济水平的不断提高，大众拥有私家

	车的意识逐渐提高，汽车产业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一方面，现有企业不断加大对汽车生产制造领域的投入；另一方面，未来会有越来越多的新能源汽车企业加入竞争，替代产品威胁，促使企业不断加强技术创新与改造，因而导致行业内部竞争加剧，行业平均利润率不断降低，是公司面临行业内部竞争的风险。
产品价格波动风险	受市场供求关系、上下游原材料价格变动以及国际市场剧烈变化的影响，公司所处行业产品价格波动幅度相对较大，随着行业周期的变化，产品价格也呈现周期性波动。汽车零部件市场价格涨跌都可能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如果公司不能有效提升产品性能，增加产品附加值，完善销售体系，将对公司未来盈利能力造成一定影响。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被调出精选层的风险

是 否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华阳变速	指	湖北华阳汽车变速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指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长江保荐	指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潍柴控股	指	潍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法士特传动集团、陕西法士特集团公司	指	陕西法士特汽车传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及陕西法士特汽车传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或控股子公司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总工程师、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公司章程	指	湖北华阳汽车变速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湖北华阳汽车变速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Hubei HuaYangAutomobile Gearshiftsystem Co.,Ltd huayang
证券简称	华阳变速
证券代码	839946
法定代表人	陈伦宏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尚宗新
联系地址	湖北省郧县城关镇大桥南路2号
电话	0719-7300789
传真	0719-7300068
董秘邮箱	szx@syhuayang.com
公司网址	www.hybiansu.com
办公地址	湖北省郧县城关镇大桥南路2号
邮政编码	442500
公司邮箱	hybs@syhuayang.com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1994年6月30日
挂牌时间	2016年11月25日
进入精选层时间	2021年7月20日
分层情况	精选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C）-汽车制造业（C36）-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C366）-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C3660)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汽车变速系统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连续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集合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100,996,443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陈守全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陈守全、陈守芬，一致行动人为十堰华阳投资有限公司及十堰华阳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0006736730660	否
注册地址	湖北省十堰市郧县城关镇大桥南路2号	否
注册资本（元）	100,996,443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长江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新华路特8号长江证券大厦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报告披露日）	长江证券
保荐机构	长江保荐
保荐代表人姓名	熊又龙、仝金柱
保荐持续督导期间	2021年7月6日至2023年12月31日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注重公司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的研究及运用，尤其致力于汽车零部件等产品的轻量化研究，近年来成果显著，已经成为主营业务收入新的增长点；目前公司共拥有专利23件，其中发明专利1件；取得软件著作权6项。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普通股总股本为100,996,443股。截至半年报披露日，公司已完成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新增股份2021年7月20日在股转系统挂牌转让。公司普通股总股本增至130,556,443股。自2021年7月20日起，公司股票转让方式变为连续竞价交易方式。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80,540,231.94	152,766,265.74	18.18%
毛利率%	21.94%	26.32%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237,067.98	26,125,480.33	0.4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5,406,472.99	26,217,686.72	-3.0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2.64%	15.54%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2.24%	15.59%	-
基本每股收益	0.26	0.26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450,466,420.62	411,492,515.19	9.47%
负债总计	229,739,566.09	217,002,728.64	5.8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20,726,854.53	194,489,786.55	13.4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19	1.93	13.4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1.00%	52.74%	-
资产负债率%（合并）	51.00%	52.74%	-
流动比率	1.43	1.39	-
利息保障倍数	99.01	97.62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08,860.91	15,134,930.88	-8.76%
应收账款周转率	1.97	1.67	-
存货周转率	3.50	3.64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9.47%	23.07%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8.18%	10.81%	-
净利润增长率%	0.43%	20.43%	-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政府补贴	1,300,000.00
其他	-322,829.42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977,170.58
减：所得税影响数	146,575.5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830,594.99

三、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四、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1、 会计政策变更及依据

财政部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本公司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

根据新租赁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对于首次执行本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本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2、 会计政策变更的影响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 2021 年期初报表项目无影响。

五、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六、 业务概要

公司作为中重型商用车变速系统轻量化领先者、汽车换挡机构细分行业隐形冠军，长期致力于商用车变速器零部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通过铝合金应用、结构优化、热成型以及模块化设计等技术实现汽车零部件的轻量化。经过多年的技术创新，公司铝合金材质产品的机械性能达到或超过同类铸铁、铸钢类产品。在中重型商用车变速器领域，公司轻量化产品逐步替代了传统的铸铁、铸钢类产品。

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依托在压铸、精密铸造、机加工及总成装配等工艺上近 30 年的技术积累，公司在中重型商用车变速器领域形成了较强的市场竞争力，具有较高的行业知名度。通过持续多年的技术改造和研发创新，公司设有 4 个研究所，拥有发明及实用新型专利 23 件；公司拥有变速拨叉、上盖总成、顶盖总成、操纵装置壳体、变速箱壳体、离合器壳体、支架等 12 个产品系列，700 余种产品。公司通过了测量管理体系认证：GB/T19022-2003/ISO10012-2003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质量体系认证证书

IATF16949:2016,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ISO45001:2018; 环境体系认证: 环境管理体系满足 ISO14001:2015 标准。

公司铝合金材料轻量化产品与行业传统的铸铁和钢制汽车零部件产品相比有着明显的优势。在存量市场替代铸铁和钢制零部件以及未来增量市场占据更高的份额都呈现较强的竞争力。

公司的主要客户为西安法士特汽车传动有限公司、陕西法士特齿轮有限责任公司、宝鸡法士特齿轮有限责任公司、东风商用车有限公司、陕西法士特沃克齿轮有限公司、陕西法士特汽车传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多家国内知名的变速箱总成厂商,在深耕法士特传动集团、东风商用车公司等优质客户的同时,不断开发新客户,培育新的收入增长点,连续多年获得法士特传动集团、东风商用车的优秀供应商、生产保障优胜单位、质量贡献等多项荣誉。

公司主要经营模式:公司与主要客户的合作模式以 OEM 为主的商业模式。采购模式:公司采购的主要原材料包括铝合金和钢材等。公司采购部根据当月《生产作业计划》,制定《采购计划》,组织技术部、质量部进行供方的选择和评价,经审批后纳入《合格供方清单》。与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并实施比价采购;生产模式:公司生产采取以销定产为主的模式组织生产,根据在履行订单、销售预测及库存保有量等因素安排生产计划,按照客户的要求组织生产。对于新项目、新产品,需经开发验证后转移至生产环节进行生产,公司根据主要生产工艺进行自行生产划分;销售模式:公司根据客户要求,采用订单式生产。对于常规订单,根据客户下达的月采购计划,由销售部下达周生产计划或三天滚动生产计划,并由主管及总经理签字执行。如有变更,调整组织,凭发货申请单到仓库提货、交付;若为计划外订单,需组织评审,销售部跟踪,项目工程师现场服务,待合格入库后,组织发货。公司的收入来源主要是产品销售。报告期公司商业模式未发生变化。

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包括技术优势、优质的客户资源、区位优势和品牌优势等。报告期内,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七、 经营情况回顾

(一) 经营计划

2021年1-6月实现营业收入180,540,231.94元,比上年同期152,766,265.74元增加27,773,966.20元,同比增长18.18%;实现净利润26,237,067.98元,同比增长0.43%。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注册资本100,996,443.00元,净资产220,726,854.53元,总资产450,466,420.62元,总资产增长率9.47%;资产负债率51.00%。

2021年1-6月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74,488,500.41元,比上年同期148,110,195.25元增加26,378,305.16元,同比增长17.81%;主要系客户订单较去年同期增加。

(二) 行业情况

进入2021年,国内宏观经济的持续回升利好汽车市场快速恢复,以需求为导向的品牌和产品升级加速了增换购需求进一步释放,1-6月中国汽车市场实现终端零售1322.6万辆(数据来源:中汽数据有限公司,下同),同比2020年增长31.3%,同比2019年增长2.7%,展现出中国汽车市场强大的韧性和巨大的消费潜力。其中,乘用车终端零售1055.5万辆,同比增长32.9%;商用车终端零售267.1万辆,同比增长25.5%。纵览全局,在汽车市场整体向好背景下,乘用车、商用车、新能源、换购及二手车市场全面开花,各细分市场亮点纷呈。排放升级、基建启动推动重卡市场销量高涨,自卸车增幅远高行业平均水平。

2021年上半年,重卡市场进一步延续2020年的高增长“姿态”,市场销量再创历史新高,上半年终端零售实现销售84.1万辆,同比增长32.3%,较历史最高销量超出20.5万辆。究其增长原因,除国三老旧车淘汰、“双超”治理、物流行业拉动等因素外,疫情缓解下国内经济恢复性增长带动基建大规模启动、国六标准实施引起国五提前采购是促使其增长的核心因素。国六柴油重卡产品的高价格和不确定性的可靠性加剧了用户对国五柴油重卡的依赖,叠加企业“押注”上半年的竞争心理,加大缓供政策、促销政策的投入,供需两端共同推动了上半年重卡市场的高涨。同时,随着2020年延期工程项目落地以及2021年新工程项目开工,工程车需求也进一步释放,上半年自卸车市场终端零售同比增长77.5%,远高行业平均水平,对重卡市场需求的拉动作用进一步增强。

（三）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34,905,387.40	7.75%	13,951,777.20	3.39%	150.19%
应收票据	70,338,690.14	15.61%	72,059,375.09	17.51%	-2.39%
应收账款	90,456,505.46	20.08%	91,104,409.15	22.14%	-0.71%
存货	32,801,384.45	7.28%	47,728,275.62	11.60%	-31.27%
投资性房地产	-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固定资产	111,201,411.87	24.69%	102,424,911.14	24.89%	8.57%
在建工程	404,054.88	0.09%	717,576.95	0.17%	-43.69%
无形资产	9,644,879.79	2.14%	9,794,008.89	2.38%	-1.52%
商誉	-	-	-	-	-
短期借款	15,017,094.25	3.33%	18,015,534.30	4.38%	-16.64%
长期借款	-	-	-	-	-
应收款项融资	80,835,109.40	17.94%	65,826,078.06	15.99%	22.80%
使用权资产	1,621,015.91	0.36%	-	-	100.00%
应付票据	97,900,000.00	21.73%	69,134,400.00	16.80%	41.61%
应付账款	54,355,162.44	12.07%	70,798,620.33	17.21%	-23.23%
应付职工薪酬	2,460,057.89	0.55%	4,440,442.33	1.08%	-44.60%
应交税费	3,130,735.28	0.69%	5,402,361.86	1.31%	-42.05%
其他应付款	2,499,910.21	0.55%	3,710,296.76	0.90%	-32.62%
其他流动负债	46,435,000.00	10.31%	40,609,185.19	9.87%	14.34%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货币资金：报告期末余额34,905,387.40元，较上年末的13,951,777.20元增加20,953,610.20元，增幅150.19%，主要是2020年末应收的承兑汇票逐渐到期，而报告期内公司向供应商开具承兑汇票支付的货款增加导致。

2、存货：报告期末余额32,801,384.45元，较上年末的47,728,275.62元减少14,926,891.17元，降幅31.27%，主要是年初因疫情和春节建立了较大的存货储备，在本期已实现了收入，存货库存减少所致。

3、在建工程：报告期末余额404,054.88元，较上年末的717,576.95元减少313,522.07元，降幅43.69%，主要是待安装设备在报告期内已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4、应付票据：报告期末余额97,900,000.00元，较上年末的69,134,400.00元增加28,765,600.00元，增幅41.61%，主要是公司进行资金规划，直接向供应商开具承兑汇票支付的货款增加。

5、应付账款：报告期末余额54,355,162.44元，较上年末的70,798,620.33元减少16,443,457.89元，降幅23.23%，主要是上半年因原材料价格涨幅明显，报告期初期建立的存货储备较为充足，在原材料价格高位适度减少了材料采购所致。

6、应付职工薪酬：报告期末余额2,460,057.89元，较上年末的4,440,442.33元减少1,980,384.44元，降幅44.60%，主要是2020年末公司计提了年终奖导致。

7、应交税费：报告期末余额3,130,735.28元，较上年末的5,402,361.86元减少2,271,626.58元，降幅42.05%，主要是上年期末办理了申请延期缴纳税款的业务，本期税款正常缴纳。

8、其他应付款：报告期末余额2,499,910.21元，较上年末的3,710,296.76元减少1,210,386.55元，降幅32.62%，主要是零星基建工程款减少所致。

9、使用权资产：报告期期末余额为1,621,015.91元，主要原因是公司执行新租赁准则所致。

2、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营业收入	180,540,231.94	-	152,766,265.74	-	18.18%
营业成本	140,929,605.50	78.06%	112,565,062.71	73.68%	25.20%
毛利率	21.94%	-	26.32%	-	-
销售费用	2,540,065.18	1.41%	2,609,704.24	1.71%	-2.67%
管理费用	3,388,603.52	1.88%	3,014,982.09	1.97%	12.39%
研发费用	5,582,503.04	3.09%	5,002,615.40	3.27%	11.59%
财务费用	435,894.95	0.24%	395,890.59	0.26%	10.10%
信用减值损失	29,804.71	0.02%	-208,649.03	-0.14%	-114.28%
资产减值损失	-	-	-	-	-
其他收益	3,916,234.45	2.17%	1,978,173.12	1.29%	97.97%
投资收益	-251,735.49	-0.14%	-335,470.01	-0.22%	-24.96%
公允价值变动 收益	-	-	-	-	-
资产处置收益	-	-	-	-	-
汇兑收益	-	-	-	-	-
营业利润	29,956,604.94	16.59%	29,760,656.40	19.48%	0.66%
营业外收入	-	-	3,795.25	0.00%	-100.00%
营业外支出	322,829.42	0.18%	265,604.50	0.17%	21.55%
净利润	26,237,067.98	-	26,125,480.33	-	0.43%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营业收入：报告期内营业收入为180,540,231.94元，较上期152,766,265.74元增加27,773,966.20元，增幅18.18%。其中：主营业务收入较上期增长17.81%，其他业务收入较上期增加1,395,661.04元，增幅75.67%。

2、营业成本：报告期内营业成本为140,929,605.50元，较上期112,565,062.71元增加28,364,542.79元，增幅25.20%，主要系营业收入的增加导致营业成本的增加；报告期内营业成本增加的主要项目一是原材料价格上涨；二是员工社保本期是全额缴纳的，去年同期因疫情享受了减税降费的政策；三是资产折旧费增加。

3、信用减值损失：报告期内信用减值损失为29,804.71元，较上期-208,649.03元减少238,453.74元，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对金融工具的减值准备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执行。报告期末应收账款余额比年初减少647,903.69元，系按信用风险特征组计提信用减值损失所致。

4、其他收益：报告期内其他收益为3,916,234.45元，较上期1,978,173.12元增加1,938,061.33元，主要是报告期内应交税费比上期上缴金额增加，上年同期有延期缴纳税款，故即征即退金额较少所致。

5、营业外收入：报告期内为0.00元，较上期的3,795.25元减少3,795.25元。主要是报告期内无营业外收入。

6、营业外支出：报告期内为322,829.42元，较上年的265,604.50元增加57,224.92元，增幅21.55%。主要是报告期内高咏梅工伤案件结案，支付工伤保险待遇损失135,000元。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74,488,500.41	148,110,195.25	17.81%
其他业务收入	6,051,731.53	4,656,070.49	29.98%
主营业务成本	136,136,150.50	108,639,392.30	25.31%

其他业务成本	4,793,455.00	3,925,670.41	22.11%
--------	--------------	--------------	--------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变速器操纵机构	69,868,709.65	51,852,168.31	25.79%	-1.79%	2.97%	-3.43%
变速器箱体	82,771,837.90	64,592,184.61	21.96%	41.93%	49.30%	-3.86%
其他部件	21,847,952.86	19,691,797.58	9.87%	17.14%	31.10%	-9.59%
其他业务收入	6,051,731.53	4,793,455.00	20.79%	29.98%	22.10%	5.1%
合计	180,540,231.94	140,929,605.50	21.94%	18.18%	25.20%	-4.38%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西北地区	139,183,510.64	105,534,231.99	24.18%	14.46%	23.14%	-5.35%
华中地区	40,867,208.39	35,055,370.44	14.22%	31.94%	31.27%	0.44%
西南地区	311,541.66	178,147.80	42.82%	250.98%	171.84%	16.65%
华北地区	2,756.07	2,259.98	18.00%	-88.66%	-88.95%	2.10%
华东地区	175,215.18	159,595.29	8.91%	121.32%	114.13%	3.06%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 1、营业收入: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为 18,054,231.94 元,较上期 152,766,265.74 元增加 27,773,966.20 元,增幅 18.18%。
- 2、主营业务收入为 174,488,500.41 元,较上年同期增幅 17.81%,主要系公司轻量化产品销量上升,其中公司变速箱壳体类产品订单增加明显,导致其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41.93%。
- 3、其他业务收入为 6,051,731.53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9.98%,主要系公司本期铝锭销售量增加导致。
- 4、报告期内,公司华中地区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31.94%,主要系本期东风商用车订单增加较多导致。

3、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08,860.91	15,134,930.88	-8.7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39,102.50	-1,334,128.24	367.6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66,101.85	-7,273,921.87	93.38%

现金流量分析:

- 1、报告期内,公司“本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3,808,860.91 元,较同期减少 1,326,069.97 元。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3,149,936.85 元,较同期增加 15,205,245.35 元,主要是客户销售回

款增加所致。

报告期收到的税费返还 2,623,704.71 元,较同期的 671,651.53 元增加 1,952,053.18 元。主要是本期增值税缴纳正常,即征即退税款按期到账所致。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2,046,387.63 元,较同期增加 1,459,573.47 元,主要是政府补贴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为 33,416,272.57 元,较上年的 30,646,504.06 元增加 2,769,768.51 元。主要是承兑汇票到期兑付的金额减少,以现金支付供应商货款也减少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6,239,102.50 元,较上期增加 4,904,974.26 元,主要是使用现金购买设备及生产线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4,066,101.85 元,较上期增加 6,792,179.98 元。

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一是信用等级一般的银行承兑汇票贴现 24,278,873.46 元;二是办理了中信银行十堰市分行的信用借款 500 万元。

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一是归还了湖北银行 300 万元承兑质押借款;二是兴业银行 1285 万的应付票据到期兑付;本期归还了农业银行十堰市郟阳区支行借款 1000 万元,为了补充流动资金,于 2021 年 4 月份又重新办理了借款手续。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差异不大。

特别说明:承兑汇票是汽车行业上下游结算货款较为普遍的结算方式,也是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营业收入存在较大差异的主要原因。公司收到的客户货款和支付供应商货款的部分结算方式为承兑汇票,根据规定应收票据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故在计算现金流时剔除了应收票据背书支付货款的金额。相应的,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与营业成本存在较大差异的原因主要也是由于公司存在应收票据背书支付货款所致,根据规定应收票据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故应收票据背书结算货款在计算现金流时被剔除。

八、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经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三)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内是否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

是 否

九、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 对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关键审计事项的说明

(一)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企业社会责任

(一) 精准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履行扶贫社会责任，接纳十堰市郧阳区建档立卡贫困就业人员 20 人，残疾人就业 6 人，公司提供了合适的岗位，为有困难的人员提供了很多的就业机会。企业员工绝大部分为郧阳区本地人，解决了 300 余人的贫困县人口就业问题；同时积极克服市场不利因素，积极增加销售收入，创造税收，为郧阳区脱贫做出积极贡献。

（二） 其他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发展过程中认真履行各项社会责任，在保护债权人、职工、客户及消费者、供应商等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方面都做出了积极贡献。公司积极接纳大学生就业，公司关爱职工，按时发放职工工资，为职工发放年终奖、发放节日物资福利、发放防暑降温物品、为一线职工体检、积极开展“五上门”活动；及时保证客户订单，并把“真正为客户创造价值，才永远不会被客户淘汰”作为公司的经营理念之一；与供应商合作共赢，共同发展，形成利益共同体，打造稳定的供应商链条。

十二、 涉及环保部门重点排污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未盈利或存在累计未弥补亏损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对 2021 年 1-9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主要客户较集中风险：公司报告期主要客户包括潍柴控股及其下属公司、法士特传动集团和东风商用车。公司主要客户比较集中，公司与以上客户形成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尽管公司同现有销售客户关系保持稳定，如果公司主要客户需求下降、客户对公司供应商认证资格发生不利变化、因产品交付质量或及时性等原因不能满足客户需求而使客户转向其他供应商采购产品或者公司未按计划拓展新客户，将可能给公司的业务、营运及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进而导致公司利润下滑。

应对措施：不断开发新客户，做好目前已开发新客户的产品开发工作，尽量减少对单一客户的严重依赖，防止由此带来的收入波动。

2、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铝合金和钢是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材料，外购毛坯，铝合金、钢材的价格变化对公司成本影响较大。铝合金和钢受供求关系、市场环境等影响，价格会产生波动，如果未来原材料价格出现大幅波动，公司不能够通过原材料库存管理、与客户的签订价格联动协议等方式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对采购成本的影响，将对产品成本、销售价格及利润空间产生影响，存在原材料价格波动影响获利能力的风险。

应对措施：当原材料价格上涨时，一是做好公司内部降成本工作，向内挖潜，二是与客户协商提高产品售价，减少对公司利润水平的影响。

3、主要资产被抵押的风险：公司因生产经营需要将部分土地使用权等不动产用于借款抵押，所借款项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如果公司到期不能归还借款，则公司主要资产将会被债权人处置，导致公司的经营受到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及时支付利息及到期还款，及时解除抵押；今后可拓展多渠道融资，降低主要资产被抵押的风险。

4、国内市场竞争加剧风险：国家对汽车产业的政策支持力度不断加大，尤其是新能源汽车，以及近些年来随着经济水平的不断提高，大众拥有私家车的意识逐渐提高，汽车产业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一方面，现有企业不断加大对汽车生产制造领域的投入；另一方面，未来会有越来越多的新能源汽车企业加入竞争，替代产品威胁，促使企业不断加强技术创新与改造，因而导致行业内部竞争加剧，行业平均利润率不断降低，是公司面临行业内部竞争的风险。

应对措施：加大技术改造投入，加快转型升级，提高产品竞争力；抢抓轻量化零部件发展机遇，加大流动资金投入，扩大轻量化产品规模，提高综合竞争力；开发新能源变速箱系列产品，保持竞争实力。

5、产品价格波动风险：受市场供求关系、上下游原材料价格变动以及国际市场剧烈变化的影响，公司所处行业产品价格波动幅度相对较大，随着行业周期的变化，产品价格也呈现周期性波动。汽车零部件市场价格涨跌都可能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如果公司不能有效提升产品性能，增加产品附加值，完善销售体系，将对公司未来盈利能力造成一定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不断开发高附加值产品及轻量化产品，对毛利水平低的产品逐步改善或淘汰，降低因价格波动带来的风险。

第四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是 □否	四.二.(一)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是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是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是 √否	四.二.(二)
是否存在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是 □否	四.二.(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是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否	四.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否	四.二.(五)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是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重大合同	□是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是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

(一) 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性质	累计金额		合计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作为原告/申请人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诉讼或仲裁	134,039.90	385,860.00	519,899.90	0.23%

2、 报告期内未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1、 公司是否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

√是□否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0.00	0.00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	100,000.00	12,020.00
3.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0.00	0.00
4. 其他	696,000.00	348,000.00

2、重大日常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4、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与关联方存在的债权债务往来事项

适用 不适用

6、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关联方	担保内容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实际履行担保责任的金额	担保期间		担保类型	责任类型	临时公告披露时间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陈守全	银行借款	1,000,000.00	0.00	10,000,000.00	2021年4月25日	2022年4月24日	保证	连带	2021年8月18日
陈守全	银行借款	5,000,000.00	0.00	5,000,000.00	2021年3月11日	2022年3月10日	保证	连带	2021年8月18日
陈伦宏	银行借款	10,000,000.00	0.00	10,000,000.00	2021年4月25日	2022年4月24日	保证	连带	2021年8月18日
陈伦宏	银行借款	5,000,000.00	0.00	5,000,000.00	2021年3月11日	2022年3月10日	保证	连带	2021年8月18日
王德焕	银行借款	10,000,000.00	0.00	10,000,000.00	2021年4月25日	2022年4月24日	保证	连带	2021年8月18日
王德焕	银行借款	5,000,000.00	0.00	5,000,000.00	2021年3月11日	2022年3月10日	保证	连带	2021年8月18日

上述关联担保为公司单方面获利的交易，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一百一十二条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第四十四条和规定，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和披露。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公司	2016年1月5日	-	挂牌	其他承诺	挂牌后, 公司将继续进行股份确认如因公司原因造成股东不能进行确权, 或因公司原因导致股东就股份权属产生纠纷, 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1月5日	-	挂牌	其他承诺	公司股权清晰, 不存在重大诉讼、纠纷及重大风险隐患; 未确权股份, 日后如果产生权属纠纷, 本人将积极协助公司依法解决, 避免公司损失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1月8日	-	挂牌	其他承诺	国有股权转让,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 均由本人承担, 与公司无关。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	-	挂牌	其他承诺	减少关联交易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	-	挂牌	其他承诺	减少关联交易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0年6月30日	-	发行	其他承诺	关于诚信状况的书面声明承诺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0年6月30日	-	发行	其他承诺	关于诚信状况的书面声明承诺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0年6月30日	-	发行	其他承诺	关于诚信状况的书面声明承诺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0年6月30日	-	发行	其他承诺	关于房产合规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0年6月30日	-	发行	资金占用承诺	关于资金占用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0年6月30日	-	发行	其他承诺	关于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股份锁定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0年6月30日	-	发行	其他承诺	关于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股份锁定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20年6月30日	-	发行	其他承诺	关于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股份锁定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0年6月30日	-	发行	其他承诺	稳定股价的预案及承诺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0年6月30日	-	发行	分红承诺	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0年6月30日	-	发行	其他承诺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0年6月30日	-	发行	其他承诺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0年6月30日	-	发行	其他承诺	关于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0年6月30日	-	发行	其他承诺	关于劳务派遣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0年9月18日	-	发行	限售承诺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本次发行前持有股份自愿限售事项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0年9月18日	-	发行	限售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自愿延长股票限售期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21年5月25日	-	发行	其他承诺	除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外，发行前持有公司股份超过5%以上主要股东和华阳投资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自公司股票在精选层挂牌之日24个月内不谋求公司控制权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0年12月10日	-	发行	其他承诺	实际控制人关于公司票据贴现事宜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一）公司关于未确认股权事宜的承诺函

公司关于未确权股权的事项作出承诺：“本公司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公司继续进行股份确认，如因公司原因造成股东不能进行确权，或因公司原因导致股东就股份权属产生纠纷，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二）实际控制人关于公司未确权股权事宜的声明与承诺函

公司实际控制人关于未确权股权的事项作出承诺：“公司股权清晰，不存在重大诉讼、纠纷及重大风险隐患；就公司未确权其他股东所持股份，日后如果产生权属纠纷，本人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将积极协助公司依法解决，避免公司因此承担的损失，如果公司因此承担任何损失，本人将全额补偿”。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公司历史沿革中国有股权转让事项承诺书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守全关于历史沿革中国有股权转让事项作出承诺：“本人作为湖北华阳汽车变速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2002年6月至2007年5月之间涉及湖北太平汽车附件集团有限公司、东风汽车公司设计研究院工程总承包公司的本公司国有股权转让，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均由本人承担，与公司无关”。

（四）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了避免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公司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1、本人将尽职、勤勉地履行《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规定的股东职责，不利用控制地位开展任何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活动。

2、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人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相同、相近或类似的业务或项目，未进行任何损害或可能损害发行人利益的其他竞争行为。

3、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将不以任何方式参与或从事与发行人相同、相近或类似的业务或项目，不进行任何损害或可能损害发行人利益的其他竞争行为。

4、本人保证其控制、参股的其他关联企业将来不从事与发行人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

5、不向其他业务与发行人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专有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

6、如发行人将来扩展业务范围，导致与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所从事的业务相同、相近或类似，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按照如下方式解决：

(1) 停止生产或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或业务；

(2) 如发行人有意受让，在同等条件下按法定程序将相关业务优先转让给发行人；

(3) 如发行人无意受让，将相关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

7、本人保证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等），同样遵守以上承诺。

8、若因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致使发行人受到损失，则由本公司/本人或控制的其他企业负责全部赔偿。

9、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生效，直至本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不存在上述关联关系时终止。

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旨在保障发行人全体股东之权益而作出；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赔偿相关各方的损失，并配合妥善处理后续事宜。”

(五) 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为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承诺如下：

“1、本人将尽量避免本人以及本人实际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与发行人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从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的情况除外），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

2、本人将严格遵守发行人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发行人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

3、本人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发行人利润，不会通过影响发行人的经营决策来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4、本人将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相关规定，保证发行人在财务、资产、人员、机构、业务等方面保持独立性，保证发行人不对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上产生依赖或在财务、资产、人员、机构等方面混同。

5、本人如因不履行或不适当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的经营利润归发行人所有。

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旨在保障发行人全体股东之权益而作出；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赔偿相关各方的损失，并配合妥善处理后续事宜。”

(六) 关于诚信状况的书面声明承诺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了书面声明：

“1、挂牌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刑事犯罪；不存在欺诈发行、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或者其他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

2、挂牌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因证券市场违法违规受到全国股转公司等自律监管机构公开谴责的情形；

3、挂牌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

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

4、挂牌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且情形尚未消除的情形；

5、挂牌公司不存在中国证监会和全国股转公司规定的，对挂牌公司经营稳定性、直接面向市场独立持续经营的能力具有重大不利影响或存在挂牌公司利益受到损害等其他情形。”

（七）关于房产合规的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出具了《关于房产合规的承诺》：“如公司因房产，厂房规划、建设或施工、验收程序存在瑕疵而导致相关房产存在被拆除或拆迁，或发生上述瑕疵导致公司被有关主管部门按照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处罚及由此产生拆迁、搬迁或行政罚款等费用，均由本人承担全部损失并承担无限连带赔偿责任。

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旨在保障发行人和其他股东之权益而作出。本人将忠实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法律责任。”

（八）关于资金占用的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出具了《关于资金占用的承诺》：

“1、本人及控制的其他企业不要求且不会促使发行人为其代垫费用，也不互相代为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

2、本人及控制的其他企业不要求且不会促使发行人通过下列方式将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本人及控制的其他企业使用：

（1）有偿或无偿拆借发行人的资金给本人及控制的其他企业使用；

（2）通过银行或非银行性金融机构向本人及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委托贷款；

（3）委托本人及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投资活动；

（4）为本人及控制的其他企业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

（5）代本人及控制的其他企业偿还债务。

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旨在保障发行人和其他股东之权益而作出。本人将忠实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法律责任。”

（九）关于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股份锁定的承诺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就本次发行前所持公司股份限售安排承诺如下：

“（1）自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公司/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代为管理本公司/本人在持有或控制的股票，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在此期间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公司/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发生变化的，本公司/本人仍将遵守上述承诺。

（2）锁定期满后拟减持股票的，应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及全国股转系统相关规定及其本人曾作出的承诺。

（3）上述承诺为本人/本公司真实意思表示，本人/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关责任。”

2、本次发行前直接持有 10%以上股东就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事宜承诺如下：

“（1）自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公司/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代为管理本公司/本人在持有或控制的股票，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在此期间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企业/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发生变化的，本企业/本人仍将遵守上述承诺。

（2）锁定期满后拟减持股票的，应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及全国股转系统相关规定及其本人/本公司曾作出的承诺。

（3）上述承诺为本人/本公司真实意思表示，本人/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关责任。”

3、持有本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就所持公司股份作出如下承诺：

“（1）本人将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在本次发行前遵守的关于股份限售、股份转让、减持的承诺与规定，满足条件的仍继续遵守。”

4、陈伦宏与华阳投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侯克斌、李文清、罗根生、曹虎、纪静、宋立平、孙章林、梁宏、张振军就本次发行前所持公司股份限售安排承诺如下：

“（1）本人自愿将本次发行前所持有的公司股份限售 12 个月，即自公司股票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代为管理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在此期间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发生变化的，本人仍将遵守上述承诺。

2、本人上述限售期满后拟减持股票的，应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

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相关规定及其本人曾作出的承诺。”

(十) 稳定股价的预案及承诺

为维护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后股价的稳定，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发行人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以下简称“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

1、启动和停止稳定股价预案的条件

(1) 启动条件

自公司股票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 1 个月内，若公司股票出现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价格，公司将启动股价稳定预案。

自公司股票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第 2 个月至 3 年内，若公司股票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下同）均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期末公司股份总数，下同），公司将启动股价稳定预案。自股价稳定预案触发之日起，公司董事会应在 2 个交易日内制订稳定公司股价的具体方案，并在履行完毕相关内部决策程序和外部审批/备案程序（如需）后实施，按照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系统信息披露要求予以公告。股价稳定措施实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精选层挂牌条件。

(2) 停止条件

公司达到下列条件之一的，则停止实施股价稳定预案：

1) 自公司股票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 1 个月内，公司启动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实施期间内，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5 个交易日高于本次发行价格时；

2) 自公司股票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第 2 个月至 3 年内，在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实施期间内，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5 个交易日高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

3) 继续实施股价稳定措施将导致股权分布不符合精选层挂牌条件；

4) 各相关主体在连续 12 个月内购买股份的数量或用于购买股份的金数的金额已达到上限；

5) 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需要履行要约收购义务。

在稳定股价具体措施实施期满后，如再次发生符合上述启动条件，则再次启动股价稳定预案。

2、稳定股价预案的具体措施

当公司股票收盘价触发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时，公司按如下优先顺序采取部分或全部股价稳定措施，直至触发稳定股价预案的条件消除：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股票；2.董事（独立董事、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除外，下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票；3.公司回购股票。

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就该等回购股票事宜在股东大会中投赞成票。

公司制定稳定股价预案具体实施方案时，应当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况下，严格按照上述稳定股价预案实施主体的优先顺序通知当次稳定股价预案的实施主体，并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前公告具体实施方案。

(1)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股票

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三年内，当触发稳定股价预案的启动条件并由各方协商确定由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作为当次稳定股价预案的实施主体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在 10 个工作日内向公司送达增持公司股票书面通知，包括但不限于增持股份数量、增持价格、增持期限、增持目标等内容，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业务规则、规范性文件允许的方式增持公司股票。同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股票还应符合下列各项条件：

1)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在符合法律法规的条件且不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精选层挂牌条件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

2) 增持股份的价格原则上不高于本次发行价格（适用于公司股票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的第一个月内）或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适用于公司股票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的第二个月至三年内）；

3) 单次增持公司股票的资金金额不低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从公司分得的现金股利的 20%，单一会计年度增持公司股票的资金金额累计不高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从公司分得的现金股利的 50%；

4) 单次增持公司股份的数量不超过增持时公司总股本的 1%，单一会计年度累计增持公司股份的数量不超过增持时公司总股本的 2%。

(2)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票

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三年内，当触发稳定股价预案的启动条件并

由各方协商确定由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为当次稳定股价预案的实施主体时，公司时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 10 个交易日内向公司送达增持公司股票书面通知，包括但不限于增持股份数量、增持价格、增持期限、增持目标等内容，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业务规则、规范性文件允许的方式增持公司股票。同时，其增持公司股票还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1) 公司时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在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精选层挂牌条件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

2) 有增持义务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其单次用于增持公司股票的资金金额不少于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一年度从公司分得的现金红利（如有）及税后薪酬合计数的 10%，但单一会计年度用于增持公司股票的资金总额不超过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一年度从公司分得的现金红利及税后薪酬合计数的 30%，且增持股份的价格原则上不高于公司本次发行价格（适用于公司股票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的第一个月内）或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适用于公司股票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的第二个月至三年内）。

3) 公司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三年内新聘任的从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遵守本预案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义务及责任的规定，公司控股股东、现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促成公司新聘任的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股价稳定预案并签署相关承诺。

（3）公司回购股票

当触及稳定股价预案启动的条件时，公司应在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条件且回购股份不导致公司股权分布触发精选层降层情形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回购。此外，公司回购股份还应符合下列各项条件：

1) 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控股股东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中投赞成票；

2) 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应不高于本次发行价格（适用于公司股票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的第一个月内）或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适用于公司股票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的第二个月至三年内）；

3) 公司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不超过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0%，单一会计年度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0%；

4) 公司单次回购股份的数量不超过回购时公司总股本的 1%，单一会计年度累计回购股份的数量不超过回购时公司总股本的 2%；

5) 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公开发行新股所募集资金净额；

6) 本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预案后，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5 个交易日超过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公司董事会应作出决议终止回购股份事宜；

7) 在符合预案规定的回购股份的相关条件的情况下，公司董事会经综合考虑公司经营发展实际情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情况以及公司现金流量状况等因素，认为公司不宜回购股票的，经董事会决议通过并经半数以上独立董事同意后，应将不回购股票以稳定股价事宜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程序

公司应于满足实施稳定股价预案启动条件之日起 2 个交易日内发布提示公告，并于 10 个交易日内制定并公告股价稳定的具体措施。股价稳定的具体措施由公司董事会按照如下优先顺序及时采取部分或全部措施稳定公司股价。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股票

1)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在稳定股价预案启动条件触发之日 10 个交易日内，就其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应包括拟增持股份数量、增持价格、增持期限、增持目标等信息）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

2)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在增持公告作出之日起下一个交易日开始启动增持，并应在履行完毕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程序后，于增持期限内实施完毕。

（2）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票

1) 有增持义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稳定股价预案启动条件触发之日 10 个交易日内，就其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应包括拟增持股份数量、增持价格、增持期限、增持目标等信息）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

2) 有增持义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增持公告作出之日起下一个交易日开始启动增持，并应

在履行完毕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程序后，于增持期限内实施完毕。

（3）公司回购股票

1）公司董事会应在稳定股价预案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作出并公告实施股份回购或不实施股份回购的决议、回购股份预案（应包括拟回购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或不回购股份的理由，并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

2）经股东大会决议实施回购的，公司应在公司股东大会决议作出之日起下一个交易日开始启动回购，并应在履行完毕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程序后 30 日内实施完毕。

3）公司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后，应在法定期限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且依照法律的规定依法注销所回购的股份，办理相应的变更登记手续。

4、应启动而未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约束措施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上述主体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上述主体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履行稳定股价承诺的约束措施

如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能履行或未按期履行稳定股价承诺，需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非因不可抗力导致，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如果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则本人持有的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的股份在本人履行完毕前述赔偿责任之前不得转让，同时公司有权扣减本人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如因不可抗力导致，应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2）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履行稳定股价承诺的约束措施

如上述负有增持义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能履行或未按期履行稳定股价承诺，需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非因不可抗力导致，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如果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公司有权扣减本人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如有）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如因不可抗力导致，应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3）公司未履行稳定股价承诺的约束措施

如公司未能履行或未按期履行稳定股价承诺，需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非因不可抗力导致，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并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机构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如因不可抗力导致，应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

（十一）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本次发行后华阳变速利润分配事项承诺如下：

“本人将依法履行各自的相应职责，采取一切必要的合理措施，以协助并促使公司按照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后三年股东回报规划》、《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严格执行相应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

本人拟采取的措施包括但不限于：

（1）根据公司章程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及公司分红回报规划，制定公司的利润分配预案。

（2）在审议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股东大会上，对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要求的利润分配预案投赞成票；

（3）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关利润分配方案后，严格遵照执行。”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本次发行后华阳变速利润分配事项承诺如下：

“本人将依法履行各自的相应职责，采取一切必要的合理措施，以协助并促使公司按照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后三年股东回报规划》、《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严格执行相应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

本人拟采取的措施包括但不限于：

（1）根据公司章程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及公司分红回报规划，制定公司的利润分配预案；

（2）在审议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董事会、监事会上，对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要求的利润分配预案投赞成票；

（3）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关利润分配方案后，严格遵照执行。”

（十二）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1、发行人出具《关于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的承诺函》，内容如下：

“（1）加强募集资金运用管理，保证募集资金的有效使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将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开户行、保荐机构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确保募集资金专款专用。同时，公司将严格遵守《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在募集资金使用过程中，严格履行申请和审批手续。同时，明确各控制环节的相关责任，按投资计划申请、审批、使用募集资金，并对使用情况进行检查与监督，以确保募集资金的有效管理和使用。

（2）加快募投项目的投资进度，早日实现项目预期收益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围绕公司主营业务，符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募投项目的实施将扩宽公司产品谱系、提升产品的技术水平、提高产能，增强公司市场风险抵御能力和综合竞争力。公司已对上述募投项目进行了可行性研究论证，符合行业发展趋势，若募投项目顺利实施，将有助于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公司将加快募投项目实施，提升投资回报，降低精选层挂牌后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

（3）提高资金运营效率

公司将进一步提高资金运营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通过加快技术研发与升级、市场开发等方式提升公司经营业绩，应对行业波动和行业竞争给公司经营带来的风险，保证公司长期的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

（4）保持并发展公司现有业务

公司长期以来一直专注汽车变速系统换挡机构系列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未来，公司将充分利用汽车轻量化发展机遇，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保持并进一步发展公司主营业务，提升公司盈利能力，不断增加公司的每股收益，以降低精选层挂牌后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现就关于本次发行后公司每股收益摊薄填补事项承诺如下：

“（1）不无偿或以不公开条件向其他单位或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约束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在职务消费过程中本着节约原则行事，不奢侈不铺张浪费；

（3）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4）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5）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若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计划，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7）本承诺函出具日后，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8）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人承诺全面、完整、及时履行上述承诺。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2)依法承担对公司和/或股东造成的损失；3)无条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本次发行后华阳变速每股收益摊薄填补事项承诺如下：

“（1）不无偿或以不公开条件向其他单位或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约束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在职务消费过程中本着节约原则行事，不奢侈不铺张浪费；

（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若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计划，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7）本承诺函出具日后，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8）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人承诺全面、完整、及时履行上述承诺。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2)依法承担对公司和/或股东造成的损失；3)无条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十三）关于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的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出具承诺：“如发行人被要求补缴其本次发行前有关年度的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或因未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而需缴纳滞纳金或被处以行政处罚，或因员工以任何方式向公司追偿未缴纳的社会保险费或住房公积金的，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将代发行人承担该等需补缴的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滞纳金、罚款及其他损失，且不向发行人追偿，以确保发行人不因此而遭受任何损失。”

（十四）关于劳务派遣的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出具承诺：“如因精选层挂牌前曾存在劳务派遣不合规事项将来受到任何处罚或损失，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将代公司承担该等需缴纳的罚金及其他损失，且不向发行人追偿，或在公司必须先支付该等费用的情况下，及时向其给予全额补偿且不向发行人追偿，以确保不会给公司造成额外支出或使其受到任何损失，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十五）关于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

1、发行人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如本公司与发行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其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公司将采取如下措施：

“（1）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公司和承诺人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公司和承诺人应及时、充分披露相关信息。

（2）除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外，承诺确已无法履行或者履行承诺将损害公司或公司股东利益的，公司和承诺人应充分披露原因，并向公司提出用新承诺替代原有承诺或者提出豁免履行承诺义务申请。”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如本人/本公司与发行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其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人/本公司将采取如下措施：

（1）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公司和承诺人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公司和承诺人应及时、充分披露相关信息。

（2）除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外，承诺确已无法履行或者履行承诺将损害公司或公司股东利益的，公司和承诺人应充分披露原因，并向公司提出用新承诺替代原有承诺或者提出豁免履行承诺义务申请。

（3）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时，如原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承诺的相关事项未履行完毕，相关承诺义务应予以履行或由收购人予以承接，相关事项应在收购报告中明确披露。

（4）本人/本公司违法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公司有权每年将应付给本人/本公司的现金分红予以暂扣，直至本人/本公司履行相关承诺义务为止。”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如本人与发行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其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人将采取如下措施：

“（1）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公司和承诺人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公司和承诺人应及时、充分披露相关信息。

（2）除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外，承诺确已无法履行或者履行承诺将损害公司或公司股东利益的，公司和承诺人应充分披露原因，并向公司提出用新承诺替代原有承诺或者提出豁免履行承诺义务申请。

（3）本人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公司有权每年将应付给本人的薪酬的 20% 予以暂扣，直至本人履行相关承诺义务为止。”

截至本公开发行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有效履行了相关承诺。

（十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本次发行前持有股份自愿限售事项的承诺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本次发行前持有股份自愿限售事项的承诺如下：（1）自股票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 3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所持公司股份；（3）锁定期满后拟减持股票的，应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规定及其本人曾作出的承诺。

（十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自愿延长股票限售期的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就关于本次发行前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延长限售期限事项，承诺如下：

①本人/本企业自愿将本次发行前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延长限售期 12 个月，即原限售期自公司股票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 12 个月延长至自公司股票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 24 个月；

②在上述限售期内，本人/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③上述限售期满后拟减持股票的，应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及全国股转系统相关规定及其本人曾作出的承诺。

（十八）除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外，发行前持有公司股份超过 5%以上主要股东和华阳投资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自公司股票在精选层挂牌之日 24 个月内不谋求公司控制权

公司主要股东和华阳投资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陈伦宏、侯克斌、李文清、纪静、罗根生、曹虎、宋立平、张振军、孙章林、梁宏作出如下承诺：

①本人充分认可并尊重陈守全、陈守芬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地位，不存在谋求获得公司控制权的意愿；

②自公司股票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 24 个月内，本人不会以委托、征集投票权、协议，联合其他股东等其他任何方式单独或共同谋求公司的实际控制权；本人不会协助任何其他方通过任何方式谋求公司的实际控制权。

（十九）实际控制人关于公司票据贴现事宜的承诺

实际控制人陈守全、陈守芬关于发行人票据贴现事宜，在此承诺：如发行人因票据违规贴现被处以行政处罚，或因票据违规贴现受到任何损失的，本人将代发行人承担全部罚款及其他损失，且不向发行人追偿，以确保发行人不因此而遭受任何损失。

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旨在保障发行人和全体股东之权益而作出。本人将忠实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法律责任。

该承诺在本人担任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期间有效。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人员均未发生违反承诺的事宜。

公司及相关方无业绩承诺事项。

（五）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固定资产	抵押	4,449,075.45	0.99%	借款抵押
土地使用权	无形资产	抵押	8,955,344.61	1.99%	借款抵押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	质押	14,000,000.00	3.11%	票据质押
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款项	质押	52,600,000.00	11.68%	票据质押
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	质押	31,314,017.68	6.95%	承兑汇票保证金
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	冻结	505,295.59	0.11%	诉讼冻结
总计	-	-	111,823,733.33	24.83%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对公司无不利影响

第五节 股份变动和融资

一、 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	----	------	----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42,382,168	41.96%	0	42,382,168	41.96%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	0	0	0%
	董事、监事、高管	7,686,311	7.61%	0	7,686,311	7.61%
	核心员工	5,504,713	5.45%	0	5,504,713	5.45%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58,614,275	58.04%	0	58,614,275	58.04%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3,570,173	23.34%	0	23,570,173	23.34%
	董事、监事、高管	23,585,789	23.35%	0	23,585,789	23.35%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100,996,443	-	0	100,996,443	-
普通股股东人数						240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是否通过认购公司公开发行的股票成为前十名股东，如是，披露持股期间的起止日期
1	陈守全	19,760,438	0	19,760,438	19.5655%	19,760,438	0	0	0	否
2	十堰华阳投资有限公司	11,158,000	0	11,158,000	11.0479%	11,158,000	0	0	0	否
3	陈伦宏	5,867,118	0	5,867,118	5.8092%	4,402,290	1,464,828	0	0	否
4	侯克斌	5,700,840	0	5,700,840	5.6446%	4,275,630	1,425,210	0	0	否
5	李文清	5,570,839	0	5,570,839	5.5159%	0	5,570,839	0	0	否
6	罗根生	4,459,736	0	4,459,736	4.4157%	3,344,804	1,114,932	0	0	否
7	曹虎	4,242,736	0	4,242,736	4.2009%	3,182,054	1,060,682	0	0	否
8	纪静	3,845,676	0	3,845,676	3.8077%	0	3,845,676	0	0	否
9	宋立平	3,809,736	0	3,809,736	3.7721%	2,857,304	952,432	0	0	否
10	陈守芬	3,809,735	0	3,809,735	3.7721%	3,809,735	0	0	0	否
	合计	68,224,854	0	68,224,854	67.55%	52,790,255	15,434,599	0	0	-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上述股东之间，陈守全与陈守芬、十堰华阳投资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陈守全为十堰华阳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陈伦宏、侯克斌、李文清、罗根生、曹虎、纪静、宋立平为十堰华阳投资有限公司股东。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控股股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第一大股东陈守全持股比例为 19.5655%，一致行动人陈守芬持股比例为 3.7721%，一致行动人十堰华阳投资有限公司与十堰华阳置业发展有限公司共持股比例为 11.0479%，合计持股比例 34.3855%；公司第一大股东与他人一致行动时，持有公司 30% 以上的股份，可以行使公司 30% 以上的表决权，其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因此，认定陈守全为公司控股股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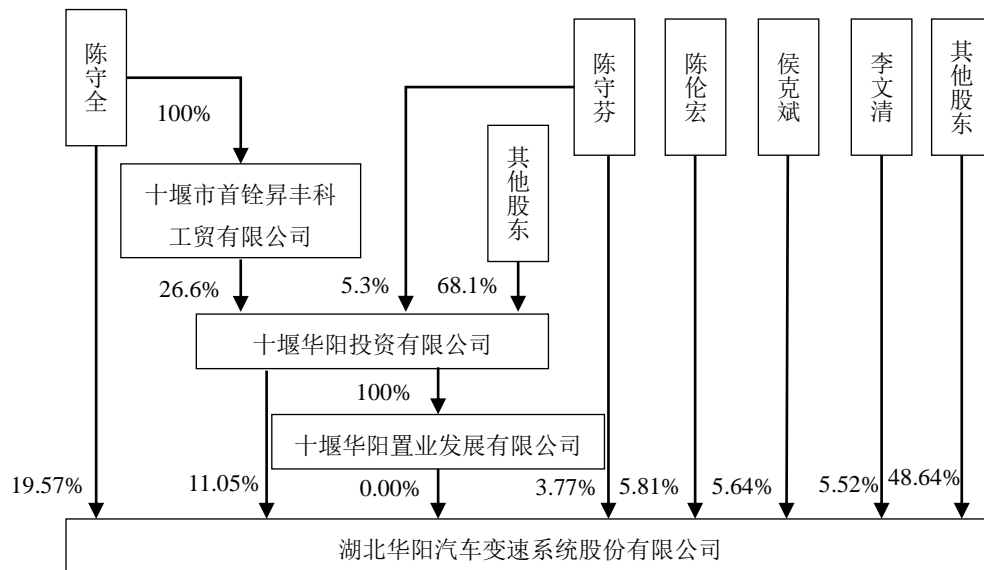
陈守全先生，董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48 年 02 月出生，大专学历，中共党员、高级经济师；1967 年 11 月参加工作，1978 年 11 月至 1992 年 04 月，就职于郟阳地区拨叉厂，任副厂长、厂长、党委书记；1992 年 4 月至 2005 年 11 月就职于湖北省华阳企业集团，任董事长、总经理、党委书记；2005 年 11 月至今就职于十堰华阳投资有限公司，任董事长；陈守全先生曾获全国劳动模范、五一劳动奖章、全国企业管理终身成就奖等荣誉称号。2018 年 10 月经股东大会选举为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一直为陈守全，未发生变化。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第一大股东陈守全持股比例为 19.5655%，一致行动人陈守芬持股比例为 3.7721%，一致行动人十堰华阳投资有限公司与十堰华阳置业发展有限公司共持股比例为 11.0479%，合计持股比例 34.3855%；公司第一大股东与他人一致行动时，持有公司 30% 以上的股份，可以行使公司 30% 以上的表决权，其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能够对公司决策产生重大影响并能够实际支配公司的经营决策。陈守芬与陈守全为兄妹关系，两人于 2014 年 11 月 20 日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书》；陈守全通过持有十堰市首铨昇丰科工贸有限公司股份，对十堰华阳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十堰华阳置业发展有限公司系十堰华阳投资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故陈守全亦能控制十堰华阳置业发展有限公司。因此，陈守全、陈守芬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报告期期末，公司股权与控制关系图如下：



陈守全简历参见“控股股东情况”。

陈守芬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8年10月出生，中专学历，高级经营师；1984年12月参加工作，先后担任华阳变速系统公司检查员，现任十堰华阳投资有限公司董事；现已退休。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陈守全、陈守芬。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化。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1、 定向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公开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情况：

无

公开发行债券的特殊披露要求：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半年度的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股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 (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	2.000000	0	0

中期财务会计报告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陈伦宏	董事长总经理	男	1969 年 9 月	2018 年 10 月 17 日	2021 年 10 月 16 日
陈守全	董事	男	1948 年 2 月	2018 年 10 月 17 日	2021 年 10 月 16 日
侯克斌	董事	男	1963 年 8 月	2018 年 10 月 17 日	2021 年 10 月 16 日
罗根生	董事	男	1964 年 12 月	2018 年 10 月 17 日	2021 年 10 月 16 日
曹虎	董事	男	1970 年 10 月	2018 年 10 月 17 日	2021 年 10 月 16 日
孔祥银	独立董事	男	1968 年 10 月	2020 年 3 月 23 日	2021 年 10 月 16 日
孙海明	独立董事	男	1978 年 9 月	2020 年 3 月 23 日	2021 年 10 月 16 日
宋立平	监事会主席	男	1962 年 10 月	2018 年 10 月 17 日	2021 年 10 月 16 日
张振军	监事	男	1970 年 1 月	2018 年 10 月 17 日	2021 年 10 月 16 日
陈刚	职工代表监事	男	1987 年 1 月	2018 年 9 月 26 日	2021 年 9 月 25 日
尚宗新	董事会秘书	男	1968 年 1 月	2018 年 10 月 17 日	2021 年 10 月 16 日
吴欢	财务总监	女	1973 年 12 月	2018 年 10 月 17 日	2021 年 10 月 16 日
姚世煜	总工程师	男	1962 年 9 月	2018 年 10 月 17 日	2021 年 10 月 16 日
杨波	副总经理	男	1968 年 2 月	2018 年 10 月 17 日	2021 年 10 月 16 日

张军	副总经理	男	1972年6月	2020年2月26日	2021年10月16日
陈敬平	副总经理	男	1965年4月	2020年2月26日	2021年10月16日
董事会人数:					7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7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陈守全、陈守芬、股东十堰华阳投资有限公司、十堰华阳置业发展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陈守全、陈守芬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陈守全、陈守芬二人系兄妹关系；陈守全为十堰华阳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十堰华阳置业发展有限公司系十堰华阳投资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陈伦宏、侯克斌、罗根生、曹虎、宋立平、张振军、姚世煜、陈敬平、张军、尚宗新、吴欢为十堰华阳投资有限公司股东；尚宗新与股东张兴强系亲属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陈伦宏	董事长总经理	5,867,118	0	5,867,118	5.8092%	0	0
陈守全	董事	19,760,438	0	19,760,438	19.5655%	0	0
侯克斌	董事	5,700,840	0	5,700,840	5.6446%	0	0
罗根生	董事	4,459,736	0	4,459,736	4.4157%	0	0
曹虎	董事	4,242,736	0	4,242,736	4.2009%	0	0
孔祥银	独立董事	0	0	0	0%	0	0
孙海明	独立董事	0	0	0	0%	0	0
宋立平	监事会主席	3,809,736	0	3,809,736	3.7721%	0	0
张振军	监事	1,731,868	0	1,731,868	1.7148%	0	0
陈刚	职工代表监事	0	0	0	0%	0	0
尚宗新	董事会秘书	879,405	0	879,405	0.8707%	0	0
吴欢	财务总监	1,615,146	0	1,615,146	1.5992%	0	0
姚世煜	总工程师	1,221,991	0	1,221,991	1.2009%	0	0
杨波	副总经理	715,000	0	715,000	0.7079%	0	0
张军	副总经理	359,410	0	359,410	0.3559%	0	0
陈敬平	副总经理	669,114	0	669,114	0.6625%	0	0
合计	-	51,032,538	-	51,032,538	50.5199%	0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23			23
生产人员	322	3		325
销售人员	7	1		8
技术人员	63	3		66
财务人员	7			7
员工总计	422	7	0	429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0	0
本科	27	30
专科	54	58
专科以下	341	341
员工总计	422	429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核心员工	31	0	0	31

核心员工的变动情况：

无。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因公司公开发行股票，董事长陈伦宏中签获得公司股份 200 股，监事会主席宋立平中签获得公

司股份 500 股，财务总监吴欢中签获得公司股份 100 股。

2、核心员工唐开林同志因病医治无效，于 2021 年 7 月 27 日去世，对其生前为公司所做的付出表示衷心感谢，对唐开林同志的不幸去世表示沉痛哀悼，对其家属表示深切慰问；唐开林同志生前持有公司股份 272,000 股，占比 0.2083%，后续将协助其继承人办理继承及相关手续。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否
------	---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34,905,387.40	13,951,777.2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二）	70,338,690.14	72,059,375.09
应收账款	五、（三）	90,456,505.46	91,104,409.15
应收款项融资	五、（四）	80,835,109.40	65,826,078.06
预付款项	五、（五）	629,449.98	457,295.1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六）	808,095.31	389,005.0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七）	32,801,384.45	47,728,275.6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八）	6,500,000.00	3,972,683.75
流动资产合计		317,274,622.14	295,488,899.1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九)	111,201,411.87	102,424,911.14
在建工程	五、(十)	404,054.88	717,576.9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五、(十一)	1,621,015.91	
无形资产	五、(十二)	9,644,879.79	9,794,008.8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十三)	1,762,040.95	2,043,497.77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四)	159,628.07	153,416.39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十五)	8,398,767.01	870,204.9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3,191,798.48	116,003,616.04
资产总计		450,466,420.62	411,492,515.1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十六)	15,017,094.25	18,015,534.3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十七)	97,900,000.00	69,134,400.00
应付账款	五、(十八)	54,355,162.44	70,798,620.33
预收款项	五、(十九)		
合同负债	五、(二十)	856.55	27,276.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二十一)	2,460,057.89	4,440,442.33
应交税费	五、(二十二)	3,130,735.28	5,402,361.86
其他应付款	五、(二十三)	2,499,910.21	3,710,296.76
其中：应付利息	五、(二十三)		
应付股利	五、(二十三)	100,416.60	100,416.6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二十四)	696,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五、(二十六)	46,435,000.00	40,609,185.19
流动负债合计		222,494,816.62	212,138,116.7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五、(二十五)	943,552.2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十四)	6,301,197.27	4,864,611.8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244,749.47	4,864,611.87
负债合计		229,739,566.09	217,002,728.6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二十七)	100,996,443.00	100,996,44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二十八)	40,342.37	40,342.37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二十九)	12,769,924.87	12,769,924.8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三十)	106,920,144.29	80,683,076.3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20,726,854.53	194,489,786.55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20,726,854.53	194,489,786.5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50,466,420.62	411,492,515.19

法定代表人: 陈伦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吴欢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吴欢

(二) 利润表

单位: 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一、营业总收入		180,540,231.94	152,766,265.74
其中: 营业收入	五、(三十一)	180,540,231.94	152,766,265.7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54,277,930.67	124,439,663.42
其中: 营业成本	五、(三十一)	140,929,605.50	112,565,062.7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三十二)	1,401,258.48	851,408.39
销售费用	五、(三十三)	2,540,065.18	2,609,704.24
管理费用	五、(三十四)	3,388,603.52	3,014,982.09
研发费用	五、(三十五)	5,582,503.04	5,002,615.40
财务费用	五、(三十六)	435,894.95	395,890.59
其中：利息费用		302,348.68	370,654.03
利息收入		30,610.95	133,769.80
加：其他收益	五、(三十七)	3,916,234.45	1,978,173.1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八)	-251,735.49	-335,470.0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九)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	29,804.71	-208,649.0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9,956,604.94	29,760,656.40
加：营业外收入	五、(四十一)	0.00	3,795.25
减：营业外支出	五、(四十二)	322,829.42	265,604.5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633,775.52	29,498,847.15
减：所得税费用	五、(四十三)	3,396,707.54	3,373,366.8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237,067.98	26,125,480.33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6,237,067.98	26,125,480.3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6,237,067.98	26,125,480.33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6,237,067.98	26,125,480.33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	0.26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6	0.26

法定代表人：陈伦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欢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欢

（三）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3,149,936.85	67,944,691.5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623,704.71	671,651.5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四）	2,046,387.63	586,814.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820,029.19	69,203,157.1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3,416,272.57	30,646,504.0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472,022.51	11,108,094.0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302,176.26	8,126,474.2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四)	4,820,696.94	4,187,154.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011,168.28	54,068,226.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08,860.91	15,134,930.8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239,102.50	1,334,128.24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四)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39,102.50	1,334,128.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39,102.50	-1,334,128.2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	1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四)	24,248,264.51	13,237,726.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248,264.51	28,237,726.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000,000.00	13,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2,348.68	20,145,790.3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四)	35,012,017.68	2,365,857.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314,366.36	35,511,647.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66,101.85	-7,273,921.8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496,343.44	6,526,880.7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582,417.57	8,961,916.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86,074.13	15,488,796.77

法定代表人：陈伦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欢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欢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半年报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996,443.00				40,342.37				12,769,924.87		80,683,076.31		194,489,786.5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996,443.00				40,342.37				12,769,924.87		80,683,076.31		194,489,786.5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237,067.98		26,237,067.98
（一）综合收益总额											26,237,067.98		26,237,067.9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996,433.00				40,342.37				12,769,924.87		106,920,144.29		220,726,854.53

项目	2020 年半年报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996,443.00				40,342.37				7,480,974.96		53,281,815.76		161,799,576.0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996,443.00				40,342.37				7,480,974.96		53,281,815.76		161,799,576.0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											5,926,191.73		5,926,191.73

以“—”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6,125,480.33		26,125,480.3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0,199,288.60		-20,199,288.6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0,199,288.60		-20,199,288.6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996,443.00				40,342.37					7,480,974.96		59,208,007.49	167,725,767.82

法定代表人：陈伦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欢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欢

三、 财务报表附注

(一) 附注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1.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2.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估计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3. 是否存在前期差错更正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4. 企业经营是否存在季节性或者周期性特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5.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6.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7. 是否存在证券发行、回购和偿还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8. 是否存在向所有者分配利润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9. 是否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披露分部报告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0. 是否存在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至半年度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非调整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1. 是否存在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以后所发生的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变化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2. 是否存在企业结构变化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3. 重大的长期资产是否转让或者出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4. 重大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5. 是否存在重大的研究和开发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6. 是否存在重大的资产减值损失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7. 是否存在预计负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附注事项索引说明：

财务报告使用者参考往期财务报告的相应披露内容。

(二)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湖北华阳汽车变速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本附注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企业的基本情况

湖北华阳汽车变速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成立于1994年6月30日。2014年11月18日,公司股东会表决通过公司章程修正案,股东变更为陈守全、侯克斌、陈伦宏等37名个人股东,其中股东陈守全代持没有确权的231,010股职工个人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伍仟零贰拾陆万柒仟元,股本为人民币伍仟零贰拾陆万柒仟元。

2016年6月18日,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同意将由陈守全代持的未确权231,010股内部职工个

人股还原至被代持人。

2016年7月3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将由陈守全代持的未确权231,010股内部职工个人股还原至被代持人，公司的股权代持情况全部解除。

2016年11月3日，收到股转系统函（2016）7824号《关于同意湖北华阳汽车变速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票代码为839946。

2016年12月21日，公司“三证合一”，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914200006736730660（1-1）。法定代表人：陈伦宏。公司注册地址：湖北省郧县城关镇大桥南路2号。

2018年10月17日，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发行股票8,000,000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20元/股，融资金额为人民币17,600,000.00元，出资方式为现金，股票发行后股本为77,689,572.00元，本次增资已由中喜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中喜验字（2018）第0143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2019年03月23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方案》，2019年04月12日，公司委托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以公司现有总股本77,689,57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转股前本公司总股本为77,689,572.00元，转股后总股本增至100,996,443.00元。

公司经营范围：精密铸造、有色金属铸造；汽车零部件及金属结构加工与销售；批零兼营汽车（不含九座及九座以下品牌乘用车）、钢材、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五金交电。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等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二）持续经营：公司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问题。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1年06月30日的财务状况、2021年1-6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三）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一年12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所取得的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的，按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体现为商誉价值。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七）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其终止确认、修改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含货币资金、部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其他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明确作为投资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的后续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相关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报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当且仅当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4、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5、金融工具减值

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及合同资产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信用损失，是指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以及合同资产，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以及合同资产，选择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考虑了不同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应收账款和长期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

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当不再合理预期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时，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6、金融工具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八）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委托加工物资、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九）长期股权投资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在合并日按照所取得的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有关规定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本公司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指当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至 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 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十）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

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办公设备、运输设备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工作量法，公司模具是以工作量法计提折旧，除模具外的其他固定资产是以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45	0	5.00-2.22
机器设备	10	0	10.00
办公设备	10-15	0	10.00-6.67
运输设备	8	0	12.50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十一）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十二）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十三）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方法分别为：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为：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3、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以及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满足确认为无形资产条件的转入无形资产核算。

（十四）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十五）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

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按照有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十六）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十七）收入

2020年1月1日起执行如下收入确认政策：

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 1、合同各方以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
- 2、该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权利和义务；
- 3、该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
- 4、该合同具有商业实质；
- 5、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取决于合同条款及相关法律规定。如果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则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于客户取得相关资产控制权的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当某一时点出现以下情况时，公司判断客户已经取得相关资产控制权，并于该时点确认收入：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等。

本公司综合考虑各因素，以客户收到商品验收并取得结算单时确认收入。

2020年1月1日之前适用如下收入确认政策：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①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收入的

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产品销售收入，是以销售合同约定的供货品种及价格为依据，按客户订单需求发货，客户接收产品后开具收货单，月末与本公司发货单核对无误后，开具销售发票，确认销售收入实现。

（十八）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类型及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政府文件明确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政府补助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十九）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

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二十）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本公司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将合同予以分拆，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租赁期是本公司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包括：A.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B.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C.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D.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作出决定，以直线法（根据实际情况描述）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反映本公司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本公司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A.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B.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C.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D.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E.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时，采

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以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为基础，考虑相关因素调整得出增量借款利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或者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时，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③租赁的变更

当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且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时，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未作为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④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将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不超过 4 万元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⑤售后租回交易

对于售后租回交易，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属于销售的，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不属于销售的，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此外为经营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①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租赁收款额，是指本公司因让渡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而应向承租人收取的款项，包括：

A.承租人需支付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B.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C.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D.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E.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经营租赁

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3）售后租回交易

对于售后租回交易，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属于销售的，根据适用的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和资产处置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销售的，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

（二十一）合同资产及合同负债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

（二十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及依据

财政部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本公司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

根据新租赁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对于首次执行本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本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2、会计政策变更的影响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 2021 年期初报表项目无影响。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的销项税额扣除可以抵扣的进项税额	13.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5.00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00
地方教育发展费	应纳流转税额	2.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00

(二) 重要税收优惠及批文

1、根据财税〔2015〕78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公司废铝回收再利用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的税收优惠。

2、2018年11月15日取得高新证书，公司享受所得税税率为15%的税收优惠政策。

3、根据（鄂发[2018]33号）第二条第（一）款，2019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制造业高新技术企业征收城镇土地使用税按现行税额标准的40%调整执行。

五、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类别	2021年0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现金	29,052.34	19,724.43
银行存款	3,562,317.38	10,067,988.73
其他货币资金	31,314,017.68	3,864,064.04
合计	34,905,387.40	13,951,777.20

注：报告期末使用受限款项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1,314,017.68 元；银行存款因诉讼受限资金 505,295.59 元。

(二) 应收票据

类别	2021年0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70,338,690.14	69,252,975.09
商业承兑汇票		2,806,400.00
减：坏账准备		
合计	70,338,690.14	72,059,375.09

1、已背书或贴现但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金额

类别	2021年0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终止确认金额	未终止确认金额	终止确认金额	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46,435,000.00		40,602,975.09
商业承兑汇票				

类别	2021年0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合计		46,435,000.00		40,602,975.09

2、期末质押的应收票据金额

项目	2021年06月30日	
银行承兑汇票		14,000,000.00
合计		14,000,000.00

(三) 应收账款

类别	2021年0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91,233,882.26	91,911,664.74
减：坏账准备	777,376.80	807,255.59
合计	90,456,505.46	91,104,409.15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2021年0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1,233,882.26	100.00	777,376.80	0.85
其中：账龄组合	91,166,319.56	99.93	777,376.80	0.85
关联方组合	67,562.70	0.07		
合计	91,233,882.26	100.00	777,376.80	0.85

(续)

类别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1,911,664.74	100.00	807,255.59	0.88
合计	91,911,664.74	100.00	807,255.59	0.88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2021年0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1-30天	24,114,805.94	0.14	33,760.73	27,573,050.33	0.14	38,499.18
31-60天	25,731,459.33	0.17	43,743.48	33,447,782.02	0.17	55,657.11
61-90天	38,049,361.49	0.27	106,538.21	24,097,263.45	0.27	66,243.38
91-120天	1,096,794.58	1.44	15,793.84	5,119,779.13	1.44	73,863.05
120天-1年以内	1,681,440.28	2.18	36,655.40	952,189.17	2.18	20,714.88
1-2年	20,586.87	7.05	1,451.37	182,166.87	7.05	12,844.22

账龄	2021年0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2-3年	175,143.63	100.00	175,143.63	175,143.63	100.00	175,143.63
3-4年	166,468.08	100.00	166,468.08	166,468.08	100.00	166,468.08
4-5年	197,822.06	100.00	197,822.06	197,822.06	100.00	197,822.06
合计	91,233,882.26		777,376.80	91,911,664.74		807,255.59

3、2021年06月30日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21年06月30日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西安法士特汽车传动有限公司	50,504,909.26	55.36	108,955.68
东风商用车有限公司	17,397,200.95	19.07	36,514.20
法士特伊顿(宝鸡)轻型变速器有限责任公司	10,037,831.84	11.00	17,035.39
陕西法士特齿轮有限责任公司	8,059,378.75	8.83	27,672.07
重庆綦江齿轮传动有限公司	1,499,576.69	1.64	1,215.25
合计	87,498,897.49	95.91	191,394.78

(四) 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2021年0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	80,835,109.40	65,826,078.06
合计	80,835,109.40	65,826,078.06

1、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2021年06月30日未终止确认金额	2020年12月31日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70,935,000.00	67,484,657.44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70,935,000.00	67,484,657.44

2、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项目	2021年06月30日
银行承兑汇票	52,600,000.00
合计	52,600,000.00

(五)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1年0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629,449.98	100	457,295.19	100
1年以上				
合计	629,449.98	100	457,295.19	100

2、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21年06月30日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十堰市郟阳中燃城市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200,013.27	31.78
宁波市融嘉轻合金科技有限公司	77,700.00	12.34
湖北神海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76,500.00	12.15
宁波市北仑超宇精密模具厂	42,000.00	6.67
宁波市北仑新台鸿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34,500.00	5.48
合计	430,713.27	68.43

(六) 其他应收款

类别	2021年0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项	870,457.97	451,293.67
减：坏账准备	62,362.66	62,288.58
合计	808,095.31	389,005.09

1、其他应收款项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1年0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备用金		
往来款	870,457.97	421,293.67
保证金		30,000.00
合计	870,457.97	451,293.67

2、其他应收款项账龄分析

账龄	2021年0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810,258.55	85.00	358,094.25	85.00
1至2年	10,000.00	2.37	10,000.00	2.37
2至3年	19,667.00	0.47	2,000.00	0.47
3至以上	30,532.42	12.15	51,199.42	12.15
合计	870,457.97	99.99	421,293.67	99.99

3、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62,288.58			62,288.58
2020年12月31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74.08			74.08
本期转回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2021年06月30日余额	62,362.66			62,362.66

4、按欠款方归集的2021年06月30日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2021年06月30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2021年06月30日合计数的比例(%)
十堰新格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往来款	625,000.00	1年以内	71.80
个人代扣保险	往来款	137,186.48	1年以内	15.76
赵霞(金一)	往来款	42,434.98	1年以内	4.88
杨建伟	往来款	25,000.00	3年以上	2.87
倪金杰	往来款	19,667.00	2-3年	2.26
合计		849,288.46		97.57

(七) 存货

存货类别	2021年0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698,991.93		7,698,991.93	8,539,680.27		8,539,680.27
在产品	5,364,214.56		5,364,214.56	8,530,096.93		8,530,096.93
库存商品	18,787,784.39		18,787,784.39	28,982,602.16		28,982,602.16
低值易耗品	131,367.16		131,367.16	175,970.32		175,970.32
委托加工物资	819,026.41		819,026.41	1,499,925.94		1,499,925.94
合计	32,801,384.45		32,801,384.45	47,728,275.62		47,728,275.62

(八)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21年0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待抵进/认证项税		9,000.00
中介机构服务费	6,500,000.00	3,150,000.00
单位预缴社保		313,683.75
待支付承兑汇票		500,000.00
合计	6,500,000.00	3,972,683.75

(九) 固定资产

类别	2021年0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	111,354,643.66	102,578,142.93
固定资产清理		
减：减值准备	153,231.79	153,231.79
合计	111,201,411.87	102,424,911.14

1、固定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	运输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0年12月31日	42,724,723.55	162,656,633.37	2,477,955.69	1,099,558.48	208,958,871.09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	运输设备	合计
2.本期增加金额	-	16,906,296.97	-	-	16,906,296.97
（1）购置		16,681,429.71			16,681,429.71
（2）在建工程转入		224,867.26			224,867.26
3.本期减少金额	-	-	-	470,000.00	470,000.00
（1）处置或报废				470,000.00	470,000.00
4.2021年06月30日	42,724,723.55	179,562,930.34	2,477,955.69	629,558.48	225,395,168.06
二、累计折旧					
1.2020年12月31日	19,597,341.35	83,766,859.92	2,237,587.87	778,939.02	106,380,728.16
2.本期增加金额	315,550.10	7,753,266.14	34,916.24	26,063.76	8,129,796.24
（1）计提	315,550.10	7,753,266.14	34,916.24	26,063.76	8,129,796.24
3.本期减少金额	-	-	-	470,000.00	470,000.00
（1）处置或报废				470,000.00	470,000.00
4.2021年06月30日	19,912,891.45	91,520,126.06	2,272,504.11	335,002.78	114,040,524.40
三、减值准备					
1.2020年12月31日	153,231.79				153,231.79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2021年06月30日	153,231.79				153,231.79
四、账面价值					
1.2021年06月30日	22,658,600.31	88,042,804.28	205,451.58	294,555.70	111,201,411.87
2.2020年12月31日	22,974,150.41	78,889,773.45	240,367.82	320,619.46	102,424,911.14

注：固定资产抵押情况详见“五、（四十五）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受限的资产”。

2、固定资产清理

无。

（十）在建工程

类别	2021年0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在建工程项目	404,054.88	717,576.95
工程物资		
减：减值准备		
合计	404,054.88	717,576.95

1、在建工程项目

项目名称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06月30日
待安装设备	642,450.00	313,393.95	642,450.00	313,393.95
东风中壳6S生产线	75,126.95	15,533.98		90,660.93

项目名称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06月30日
合计	717,576.95	328,927.93	642,450.00	404,054.88

2、工程物资

无。

(十一)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945,219.07	1,945,219.07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1,945,219.07	1,945,219.07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24,203.16	324,203.16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324,203.16	324,203.1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621,015.91	1,621,015.91
2、期初账面价值		

(十二) 无形资产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0年12月31日	13,443,700.69	293,841.32	13,737,542.01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2021年06月30日	13,443,700.69	293,841.32	13,737,542.01
二、累计摊销			
1.2020年12月31日	3,809,048.67	134,484.45	3,943,533.12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134,437.02	14,692.08	149,129.1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2021年06月30日	3,943,485.69	149,176.53	4,092,662.22
三、减值准备			
1.2020年12月31日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2021年06月30日			
四、账面价值			
1.2021年06月30日	9,500,215.00	144,664.79	9,644,879.79
2.2020年12月31日	9,634,652.02	159,356.87	9,794,008.89

注：无形资产抵押情况详见“五、（四十五）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受限的资产”。

（十三）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本期摊销	2021年06月30日
维修费	2,043,497.77			281,456.82	1,762,040.95
合计	2,043,497.77			281,456.82	1,762,040.95

（十四）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21年0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59,628.07	1,064,187.13	153,416.39	1,022,775.96
小计	159,628.07	1,064,187.13	153,416.39	1,022,775.9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折旧	6,301,197.27	42,007,981.80	4,864,611.87	32,430,745.79
小计	6,301,197.27	42,007,981.80	4,864,611.87	32,430,745.79

（十五）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21年0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设备、工程款	8,292,926.30	825,957.11
OA系统款	105,840.71	44,247.79
合计	8,398,767.01	870,204.90

（十六）短期借款

借款条件	2021年0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抵押+保证借款	15,000,000.00	15,000,000.00

借款条件	2021年0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质押借款	0.00	3,000,000.00
未到支付期利息	17,094.25	15,534.30
合计	15,017,094.25	18,015,534.30

(1) 2021年04月25日, 公司与中国农业股份有限公司十堰郟阳支行签订借款合同, 借款金额1000万元, 其中900万借款期限为2021年4月26日至2022年4月25日, 100万借款期限为2021年5月07日至2022年4月25日, 年利率为4.65%。该借款由鄂(2017)十堰市郟阳区不动产权第0000420号、第0000421号抵押, 湖北华阳汽车变速系统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抵押担保, 陈守全、陈伦宏、王德焕提供保证担保。

(2) 2021年03月16日, 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十堰分行签订借款合同, 借款金额500万元, 其中300万借款期限为2021年3月25日至2022年3月25日, 200万借款期限为2021年4月14日至2022年4月14日, 年利率为4.50%。该借款由陈守全、陈伦宏、王德焕提供保证担保。

(十七) 应付票据

项目	2021年0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97,900,000.00	69,134,4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97,900,000.00	69,134,400.00

(十八) 应付账款

1、按账龄分类

项目	2021年0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52,128,788.26	68,572,246.15
1-2年	997,191.95	997,191.95
2-3年	644,775.97	644,775.97
3年以上	584,406.26	584,406.26
合计	54,355,162.44	70,798,620.33

2、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无。

(十九) 预收款项

项目	2021年0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0.00
合计		0.00

(二十) 合同负债

项目	2021年0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预收货款	856.55	27,276.00
合计	856.55	27,276.00

(二十一)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分类列示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21年06月30日
短期薪酬	4,440,442.33	17,339,402.47	19,319,786.91	2,460,057.89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辞退福利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4,440,442.33	17,339,402.47	19,319,786.91	2,460,057.89

2、短期职工薪酬情况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06月30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863,239.10	15,117,385.19	16,548,710.03	2,431,914.26
职工福利费				
社会保险费		2,415,217.28	2,415,217.28	
其中：医疗保险费		797,823.15	797,823.15	
工伤保险费		49,357.44	49,357.44	
生育保险费				
商业保险				
住房公积金		76,800.00	64,100.00	12,700.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77,203.23	-270,000.00	291,759.60	15,443.63
短期带薪缺勤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4,440,442.33	17,339,402.47	19,319,786.91	2,460,057.89

3、设定提存计划情况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06月30日
基本养老保险		1,502,232.00	1,502,232.00	
失业保险费		65,804.69	65,804.69	
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568,036.69	1,568,036.69	

(二十二) 应交税费

税种	2021年0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增值税	1,952,240.08	2,767,006.69
企业所得税	853,577.08	2,253,109.39
城市维护建设税	97,612.00	138,350.32
房产税	24,019.25	24,019.25
土地使用税	51,062.00	20,424.80
个人所得税	40,872.27	54,669.23
教育费附加	58,567.20	83,010.20

税种	2021年0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地方教育附加	39044.8	41,505.08
印花税	4,980.60	11,506.90
其他	8,760.00	8,760.00
合计	3,130,735.28	5,402,361.86

(二十三) 其他应付款

类别	2021年0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00,416.60	100,416.60
其他应付款项	2,399,493.61	3,609,880.16
合计	2,499,910.21	3,710,296.76

1、应付利息

类别	2021年0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借款利息		
合计		

2、应付股利

单位名称	2021年0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普通股股利	100,416.60	100,416.60
合计	100,416.60	100,416.60

3、其他应付款项

(1) 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2021年0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资金拆借款	50,000.00	60,000.00
单位及个人往来款	2,449,910.21	3,549,880.16
合计	2,499,910.21	3,609,880.16

(2) 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项

无。

(二十四)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1年0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附注、二十六)	696,000.00	
合计	696,000.00	

(二十五) 租赁负债

项目	2021年0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租赁负债	1,639,552.20	
减: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附注、二十五)	696,000.00	

合 计	943,552.20
-----	------------

(二十六)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21年0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期末背书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46,435,000.00	40,602,975.09
待转销项税		6,210.10
合计	46,435,000.00	40,609,185.19

(二十七) 股本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次变动增减(+、-)					2021年06月30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00,996,443.00						100,996,443.00

(二十八) 资本公积

类别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21年06月30日
资本溢价	40,342.37			40,342.37
合计	40,342.37			40,342.37

(二十九) 盈余公积

类别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21年06月30日
法定盈余公积	12,769,924.87			12,769,924.87
合计	12,769,924.87			12,769,924.87

(三十)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21年06月30日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80,683,076.3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80,683,076.31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6,237,067.98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其他减少		
期末未分配利润	106,920,144.29	

(三十一)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74,488,500.41	136,136,150.50	148,110,195.25	108,639,392.30
其他业务	6,051,731.53	4,793,455.00	4,656,070.49	3,925,670.41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合计	180,540,231.94	140,929,605.50	152,766,265.74	112,565,062.71

(三十二) 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城市维护建设税	579,452.27	404,255.31
教育费附加	347,671.34	210,573.21
地方教育费附加	231,780.92	153,252.50
房产税	48,038.50	21,720.89
土地使用税	102,124.00	20,424.80
印花税	74,747.60	23,961.68
其他	17,940.00	17,220.00
合计	1,401,754.63	851,408.39

(三十三) 销售费用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职工薪酬	256,493.79	192,985.66
仓储保管费	686,834.60	513,256.75
业务费	394,154.27	271,497.30
差旅费	123,177.45	79,771.24
产品质量索赔	955,029.18	1,512,084.99
其他	124,375.89	40,108.30
合计	2,540,065.18	2,609,704.24

(三十四) 管理费用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职工薪酬	1,390,856.32	1,338,076.45
折旧及摊销	283,605.02	280,200.47
差旅、办公及通信费	166,726.98	91,929.44
水电费	29,336.00	30,000.00
业务招待费	255,906.00	121,260.00
车辆使用费	79,625.60	57,236.66
管理咨询费	46,681.68	657,834.92
其他	1,135,865.92	438,354.15
合计	3,388,603.52	3,014,982.09

(三十五) 研发费用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研发支出	5,582,503.04	5,002,615.40
合计	5,582,503.04	5,002,615.40

(三十六) 财务费用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利息费用	302,348.68	370,654.03
减：利息收入	30,610.95	133,769.80
承兑汇票贴息	295,874.87	88,382.36
现金折扣	-228,553.68	
手续费	54,502.90	70,624.00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未确认融资费用	42,333.13	
合计	435,894.95	395,890.59

(三十七) 其他收益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即征即退	2,615,218.75	1,824,841.57	与收益相关
电力补贴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53,331.15	与收益相关
传统产业改造			与收益相关
研发补助			与收益相关
其他	1,001,015.70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916,234.45	1,978,173.12	

(三十八) 投资收益

类别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投资收益	-251,735.49	-335,470.01
其中：应收款项融资	-251,735.49	-335,470.01
合计	-251,735.49	-335,470.01

(三十九)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合计		

(四十)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坏账损失	-29,804.71	208,649.03
合计	-29,804.71	208,649.03

(四十一)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3,795.25	3,795.25
合计		3,795.25	3,795.25

(四十二)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捐赠支出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其他	322,829.42	265,604.50	265,604.50
合计	322,829.42	265,604.50	265,604.50

（四十三）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明细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费用	1,966,333.82	2,506,283.07
递延所得税费用	1,430,373.72	867,083.75
合计	3,396,707.54	3,373,366.82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金额
利润总额	29,633,775.5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445,066.3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10,983.33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0.00
使用前期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研发费加计扣除	-837,375.46
所得税费用	3,396,707.54

（四十四）现金流量表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利息收入	30,610.95	28,067.74
往来款	325,000.00	405,415.27
政府补助	1,300,000.00	153,331.15
其他	390,776.68	
合计	2,046,387.63	586,814.16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付现费用	4,466,194.04	2,239,154.01
手续费	54,502.90	
其他往来款	300,000.00	1,948,000.00
合计	4,820,696.94	4,187,154.01

3、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银行承兑汇票贴现	24,248,264.51	13,237,726.00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合计	24,248,264.51	13,237,726.00

4、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为发行权益性证券支付的中介费	3,350,000.00	
票据保证金	31,314,017.68	2,000,000.00
租赁费	348,000.00	
其他	0.00	365,857.50
合计	35,012,017.68	2,365,857.507

(四十五)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固定资产	4,449,075.45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8,955,344.61	借款抵押
应收票据	14,000,000.00	质押
应收款项融资	52,600,000.00	质押
货币资金	31,314,017.68	承兑汇票保证金
货币资金	505,295.59	诉讼冻结

六、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无。

七、公允价值

无。

八、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方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陈守全和陈守芬。公司第一大股东陈守全持股比例为 19.5655%，一致行动人陈守芬持股比例为 3.7721%，一致行动人十堰华阳投资有限公司与十堰华阳置业发展有限公司共同持股比例为 11.0479%，合计持股比例 34.3855%；公司第一大股东与他人一致行动时，持有公司 30% 以上的股份，可以行使公司 30% 以上的表决权，其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能对公司决策产生重大影响并能够实际支配公司的经营决策。陈守全、陈守芬为兄妹，两人于 2014 年 11 月 20 日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书》；陈守全通过持有十堰市首铨昇丰科工贸有限公司股份，对十堰华阳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十堰华阳投资有限公司是陈守全一致行动人，十堰华阳置业发展有限公司系十堰华阳投资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十堰华阳置业发展有限公司亦是陈守全一致行动人。

(二) 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陈伦宏	股东、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
王德焕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陈伦宏的配偶
侯克斌	5%以上股东、董事
李文清	5%以上股东
罗根生	股东、董事
曹虎	股东、董事
孔祥银	独立董事
孙海明	独立董事
宋立平	股东、监事会主席
杨波	高管
张振军	监事
陈刚	职工代表监事
姚世煜	高管
吴欢	高管
尚宗新	高管
张军	高管
陈敬平	高管
十堰华阳投资有限公司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受同一实际控制人实际控制
十堰首铨昇丰科工贸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守全实际控制
湖北华阳汽车制动器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守全实际控制
十堰华阳工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守全实际控制
湖北神帆专用汽车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守全实际控制
襄阳市华丰吉顺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守全实际控制
十堰法华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长陈伦宏实际控制
湖北宝华事装备科技创新中心（有限合伙）	董事长陈伦宏实际控制
十堰知晓贸易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吴欢持股 50%
十堰恒远广告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吴欢持股 50%
十堰华阳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守全实际控制
十堰昇华工业园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守全实际控制
湖北振鑫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守全实际控制

（三）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21年 1-6月	2020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湖北华阳汽车制动器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零配件	12,020.00	47,770.00

2、关联租赁情况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用	上期期确认的租赁费用
十堰华阳投资有限公司	租赁房屋	348,000.00	696,000.00

3、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陈守全	湖北华阳汽车变速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1/4/25	2022/4/25	否
陈伦宏		10,000,000.00	2021/4/25	2022/4/25	否
王德焕		10,000,000.00	2021/4/25	2022/4/25	否
陈守全	湖北华阳汽车变速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1/3/11	2022/3/11	否
陈伦宏		5,000,000.00	2021/3/11	2022/3/11	否
王德焕		5,000,000.00	2021/3/11	2022/3/11	否

(四)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科目	关联方	2021年06月30日	2020年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湖北华阳汽车制动器股份有限公司	67,562.70	53,980.10
其他应付款	陈伦宏	16,833.00	4,721.00
其他应付款	姚世煜	12,492.54	26,122.22
其他应付款	杨波	17,156.63	17,156.63
其他应付款	陈敬平	18,006.98	38,906.93

九、承诺及或有事项

无。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十一、 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备注
1.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的税收返还、减免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00,000.00	
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6.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7.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8.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9. 债务重组损益		
10.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项目	金额	备注
11.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1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3.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6.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7.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18.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19.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2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22,829.42	
2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2. 所得税影响额	146,575.59	
23. 少数股东影响额		
合计	830,594.99	

（二）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21年 1-6月	2020年 1-6月	2021年 1-6月	2020年 1-6月	2021年 1-6月	2020年 1-6月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63	30.56	0.26	0.26	0.26	0.2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23	29.76	0.25	0.26	0.25	0.26

湖北华阳汽车变速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八月十六日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湖北省鄂县城关镇大桥南路2号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